

# “党建+市场” 农贸市场“五化”提升开启加速度

本报讯(通讯员刘敏)日前,县市监局成立“五化市场改造专班”,充分发挥党建示范引领作用,以强有力举措扎实推进农贸市场迭代升级,全面推进农贸市场“五化”建设,打造一批设施完善、环境舒适、智慧高效、服务满意、质效兼优的市场。

对照“五化”标准要求,结合创建农贸市场的特色,设定了“一场一策、一场一品”的个性化定制创建方案,指导各市场制定创建实施方案和改造项目明细表,明确推进方向、提升项目和时间节点。同时,对照“五化”评分标准,每周对农贸市场现有情况进行打分排名,督促市场管理

方加强管理,加大基础设施改造投入。

借助省市打造“五化”市场契机,与财政部门做好对接,落实改造资金补助和创建奖励政策,尽量减少市场业主的负担。同时,建立联络员机制,每个农贸市场指派一名熟悉该市场情况的党员干部作为联络员,负责该农贸市场的业务指导,解决创建过程中碰到的问题和难点,同时负责与其他部门的沟通。

为确保工作进度,专班人员对对照考评项目的具体细节,现场反复进行检查,把握关键细节,排查薄弱环节,发现问题,立行立改,确保每个市场按照考评要

求规范化建设。各辖区网格员争分夺秒,监督自己所负责的项目,确保问题整改到位、责任落实到位。

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充分应用新理念、新方法、新技术,着力强基础、减流程、省时间、降成本、优服务,打造集五化交易市场服务体系,推动市场治理体制机制创新,增强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实现商品交易市场高质量和现代化发展。同时,以“五化”创建为抓手,结合环保、限塑、“创文”“创卫”等,制定有效的信用管理奖惩制度,确保创建工作有长效。

## 浙闽商城老副食品市场将拆除 韩桥新街临时过渡市场启用

本报讯(通讯员许美巧)浙闽商城老副食品(韩桥新街)临时过渡市场日前正式开业,标志着灵溪老城改造项目取得标志性、突破性进展。

浙闽商城老副食品市场在老城改造一期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为加快推进老城改造一期工程项目建设,灵溪镇老城改造攻坚小组为老副食品市场的腾空安置做了大量工作,通过走访调查、前期摸排、入户宣传、政策解读、协调安置等方式,设身处地地为老市场经营户考虑,最终选择韩桥新街为临时过渡点,集中安置经营户,顺利完成老副食品市场的腾空,韩桥新街临时过渡市场搬迁工作。下一步,灵溪镇将有序推进老副食品市场拆除工作,为老城改造一期项目



目打下良好基础。

据了解,老城改造一期范围项目包含01小区、老副食品市场、黄宅内、上街、柴街区块,现红线范围为171亩(包含30亩市政道路),总计1621户,新住宅小

区以高层建筑为主。规划将积极完善交通路网和市政公用设施配套等,缩短新老城交通距离,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延续老城区繁华不变,助推大县大城建设。

## “课堂+实地”教孩子惜水护水

本报讯(卫监)5月9日至15日是第30个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日前,县卫生监督所玉苍蓝盾志愿者举行“珍惜水资源,保障水安全”节约用水宣传活动。

志愿者走进苍南县江滨

实验小学,围绕水资源现状、节水护水妙招等内容,为孩子们开展爱水节水护水小课堂,并通过知识问答形式,充分调动同学们的积极性和参与热情,达到了寓教于乐的效果。随后,志愿者带领同学们、部

分老师和家长来到县自来水有限公司新城水厂参观生活饮用水水质净化的工艺流程,了解水厂基本情况,通过学习培养孩子从小节水护水理念,推进全民节水,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 微新闻



#### 占用公路罚3万



@苍交:@今日苍南 去年9月,温州恒腾企业存在未经许可擅自在公路用地内修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等设施,影响道路运输安全,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依规当场开具责令整改通知书。直到今年4月21日,该企业整改工作仍未落到实处,经宣讲教育,该公司认识到违法行为的严重性,并于日前接受行政处罚3万元的决定。

#### 警民联手救醉汉



@林花花:@今日苍南 日前,灵溪交警中队执勤人员巡逻至观美岭脚村时,发现路边躺着一人,全身散发着酒气,不省人事。路人说男子的家就在附近,还告知其家人的联系方式。执勤人员立即通知家属并联系120。在等待的过程中,执勤人员用自己的包当枕头垫高男子的头部,另一人时刻关注路况,确保安全。约一小时后,家属和医护人员同时到达,执勤人员协助医护人员给男子做了简单检查。检查无恙后,由家属载回家。

### 征稿启事

本报已开通《微新闻》栏目,特通过新浪微博(<http://weibo.com/cnxww>)、微信(cn-news)向广大网友征集新闻线索,网友可将自己所见所闻,以文字、图片、视频等格式,第一时间@今日苍南,并留下您的手机号码。一经采用,将给予一定的稿酬,欢迎大家积极参与。

## 公告

灵政[2004]279号、灵政[2005]270号、灵政[2005]17号、灵政[2020]206号、灵政[2021]168号、灵政[2021]169号、灵政[2021]170号拟同意岳盛间、林一明、林宝勇、谢作宣(半间)、谢作坚(半间)、谢中秋(半间)、谢作琴(半间)、肖爱女(半间)、黄丽凤(半间)、章华景(半间)、章华洗(半间)、章风华(半间)、

章国文(半间)、李小芝(半间)、陈丽容(半间)、倪美凤(半间)、章华伟(半间)、谢中钱(半间)、灵溪镇人民政府(半间)、林永(半间)、林加强(半间)等贰拾壹户在夏林小区1-3幢安置地基壹拾贰间,按规划建设公寓式房屋。该幢房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苍南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

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

如有异议者,请在公告之日起15天内向灵溪镇村镇规划建设办公室、县自然资源规划局灵溪分局举报。

举报电话:68716688、59900798

苍南县灵溪镇村镇规划建设办公室  
2021年5月18日

### 公益广告

#### 绿色生活 低碳出行



遗失 陈米《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编号:2014100620887112320129),声明作废。

遗失 苍南县大渔镇体育联合会社会团体登记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30327MJ92357453)、法人章、公章、财务章,声明作废。